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介绍

（一）机构信息

1、机构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

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零售业、建筑业等，本公司同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9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朱育勤	2000 年 6 月	2000 年 9 月	2000 年 9 月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沈景初	2017 年 3 月	2010 年 8 月	2017 年 3 月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施国樑	1994 年 12 月	1996 年 1 月	1994 年 3 月	2017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朱育勤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2020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沈景初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0年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施国樑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2020年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年-2020年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35	135	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该所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审计规程和事务所质量控制制度，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并且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严格执行相关审计规程和事务所质量控制制度，同意公司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

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5、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